

南京住房公积金的调整标准有哪些？

调整标准

- 1.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按照国务院《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南京市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进行核定调整。2016年度缴存基数为2015年度职工个人月平均工资，最高不超过市统计局公布的南京市2015年在岗职工月人均工资的3倍(20200元)，最低不低于南京市2016年职工最低工资标准。职工工资应按照国家有关工资总额组成和本市的工资总额规定确定。
- 2.1998年12月1日以后参加工作的新职工，其住房补贴缴存基数与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同步调整，补贴政策执行省市房改部门的有关规定。
- 3.各单位按照现行比例调整缴存基数。未达到最高缴存比例的企业单位可以根据企业经营效益状况申请提高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

北京市公积金的标准是多少呢？

其实，在职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由职工个人缴存的住房公积金和职工所在单位为职工缴存的住房公积金两部分构成，属于职工个人所有。

2016住房公积金年度，北京地区住房公积金月缴存额上限4170元，原则上不允许突破上限缴存住房公积金。所以说，2016年北京公积金的标准就是4170元。

单位为职工缴存的住房公积金的月缴存额为职工本人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乘以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

住房公积金月缴存额上限的计算方法其实很简单，就是住房公积金月缴存额上限为上一年度北京市全市职工月平均工资的300%，分别乘以当年单位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执行期为一个住房公积金年度，即当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额上限每年公布一次。年度公布的时候，你可以在北京是公积金网网上进行查询，也可以去当地的公积金管理所进行查询，也可以用手机拨打咨询电话进行咨询。